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基本情况见下表：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项目名称	获得补助依据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元）	补助到账时间	是否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有可持续性
1	安徽金寨金鸿诺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产业扶持资金	金寨《智慧城市停车系统及绿色建筑制造基地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现金	7,534,596.27	2020 年 7 月 20 日	是	否
合计					7,534,596.27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上述补助金额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奖励资金共计 7,534,596.27 元。

上述补助金额对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将产生一定影响，具体影响金额及相关会计处理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文件；
- 2、收款凭证。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